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
二、收入决算表.....4
三、支出决算表.....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1
第五部分　附件.....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坚持“经济建设同减灾一起抓”，“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综合减灾”的基本国策，统一管理好全县防震减灾工作，把国家的方针、政策落到实处。

(2)负责管理辖区内地震网点的设置以及防震减灾监测预报工作，在破坏性地震发生后，承担县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关交办的防震减灾事项。

(3)负责提出年度我县及周边区域年度地震趋势预报意见，主办或参与上级或年度地震趋势研讨活动，密切关注、收集以及向县主要领导传递相关地震信息，供领导决策时参改。

(4)推进地震科技现代化，组织管理地震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开展地震科技的合作与交流。

(5)宣传、普及及防震减灾知识，增强全社会的防震减灾意识。

(6)承担县政府和省地震局、市防震减灾中心等上级单位交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主要职责，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监测预报室、震害防御室。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3048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112566.88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40260.4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60554.44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1091456.98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4838.70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304838.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304838.70	**总计**	62.00	130483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4838.70	130483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80.00	156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86.88	9688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0.40	4026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0.40	4026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60.40	39360.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54.44	60554.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456.98	1091456.98					
22405	地震事务	1091456.98	1091456.98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865349.98	865349.98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26107.00	2261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4838.70	980666.12	32417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80.00	156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86.88	9688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0.40	4026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0.40	4026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60.40	39360.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54.44	60554.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456.98	767284.40	324172.58			
22405	地震事务	1091456.98	767284.40	324172.58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865349.98	767284.40	98065.58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26107.00		2261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48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566.88	112566.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260.40	40260.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554.44	60554.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91456.98	1091456.9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4838.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4838.70	1304838.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304838.70	**总计**	64	1304838.70	130483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304838.70	980666.12	32417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66.88	112566.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80.00	1568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86.88	96886.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0.40	4026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0.40	4026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60.40	39360.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54.44	6055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54.44	60554.4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456.98	767284.40	324172.58
22405	地震事务	1091456.98	767284.40	324172.58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865349.98	767284.40	98065.58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26107.00		2261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0614.49	934914.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292.21	29819.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19495.00	419495.00	30201	办公费	38273.00	774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45172.00	45172.00	30202	印刷费	3712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66298.00	66298.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1050.00	201050.00	30205	水费	600.00	60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886.88	96886.88	30206	电费	2542.58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928.00	20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60.40	39360.40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97.77	6097.77	30211	差旅费	13200.00	270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554.44	60554.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270.0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00.00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32.00	15932.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15680.00	156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30.00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5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2.00	25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525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99.63	6299.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290.00	6290.0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9.00	4189.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976546.49	950846.49	**公用经费合计**										328292.21	29819.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39320.00
货物	2	2200.00
工程	3	
服务	4	37120.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04,838.70元、支出总计1,304,838.70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9,643.98元，增长3.96%，支出总计增加49,643.98元，增长3.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9.59万,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4.63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04,838.70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304,838.70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比0%；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04,838.70元，其中：

基本支出980,666.12元，占比75.16%；

项目支出324,172.58元，占比24.84%；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4,838.70元，支出总计1,304,838.70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49,643.98元，增长3.9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49,643.98元，增长3.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9.59万,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4.6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304,838.70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9,643.98元，增长3.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9.59万,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4.63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04,838.70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2,566.88元，占比8.63%；

卫生健康支出(类)40,260.40元，占比3.09%；

住房保障支出(类)60,554.44元，占比4.6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091,456.98元，占比83.6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33,700元，支出决算1,304,838.7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23%。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11.26万元，支出决算1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较2021年决算减少0.53万元，下降了4.5%。主要原因是有人员退休。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4.18万元，支出决算4.03万元，完成96.41%，用于医疗保险；较2021年决算下降0.53万元，下降了11.62%。主要原因是有人员退休。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6.3万元，支出决算6.06万元，完成96.2%，用于住房保障支出；较2021年决算下降0.82万元，下降了11.92%。主要原因是有人员退休。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年初预算81.64万元，支出决算109.15万元，完成133.7%，用于人员工资发放及相关业务开展；较2021年决算增加了6.86万元增加了6.7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作品大赛该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0,666.12元，其中：

人员经费950,846.49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950,846.49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

公用经费29,819.63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

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度减少800.00元，下降10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32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12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32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32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1304838.7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304838.7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

及资金1304838.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4838.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工作经费”“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等3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304838.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4838.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优。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3个，涉及资金1304838.7元：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利用学生新学期开学时间，多开展地震科普知识讲座；有机会多参加省、市局开展的业务知识培训；一是加强单位人员自身的学习和业务水平的提高；二是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工作制度；加强单位人员的业务培训。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万元，执行数为5.12万元，完成预算的94.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 是宣传地震科普知识4次；二是印刷图册400册；三是下乡次数22次；四是防震减灾工作经费≤5.4万元，执行了5.12万元；五是防震减灾中心对防震工作的服务水平和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明显提高；六是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5%；七是2022年防震减灾基本工作运行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学生的避震方法和地震科普知识有薄弱环节；二是监测和宣传的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利用学生新学期开学时间，多开展地震科普知识讲座；有机会多参加省、市局开展的业务知识培训。

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68万元，完成预算的9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地震科普知识宣传次数2次；二是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运行经费≤5万元，执行了4.68万元；三是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明显提高；四是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五是2022年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相关人

员的配备不足，人员素质不高，相关制度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单位人员自身的学习和业务水平的提高；二是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工作制度。

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知识大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万元，执行数为22.32万元，完成预算的97.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需详查16.4万平米，实际抽查32.4平方米；二是该项目的工作经费是≤16.4万元执行了16.09万元，宣传费用≤6.6万元，执行了6.23万元；三是全县人民的防震减灾知识意识、全县抗震风险能力、防震工作的服务水平都明显提高；四是该项目完成时效是2022年年底，省级验收合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人员对地震灾害评估的专业认识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单位人员的业务培训。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304838.70元，执行数为1304838.70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根据年度工作安排，遵循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做好2022年的各项工作，并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二是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2022年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知识大赛项目综合得分 98 分，评价等次为“优”；2022年防震减灾工作经费项目综合得分97分，评价等次为“优”；2022年稷山县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综合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学生的避震方法和地震科普知识有薄弱环节；二是监测和宣传的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备不足，人员素质不高，相关制度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单位人员对地震灾害评估的专业认识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利用学生新学期开学时间，多开展地震科普知识讲座；二是有机会多参加省、市局开展的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单位人员自身的学习和业务水平的提高；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工作制度；加强单位人员的业务培训。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件1《防震减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3《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知识大赛项目自评表》

附件4《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5《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6《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知识大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防震减灾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稷山县应急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万元）</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5.4</td><td>5.4</td><td>5.12</td><td>10</td><td>94.81%</td><td>10</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5.4</td><td>5.4</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60 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宣传地震科普知识</td><td>≥3 次</td><td>≥3</td><td>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印刷图册</td><td>≥400 册</td><td>≥400</td><td>4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下乡次数</td><td>≥15 次</td><td>≥15</td><td>2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防震减灾基本工作运行</td><td>正常</td><td>正常</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工作承诺</td><td>2022 年底</td><td>2022 年底</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防震减灾工作经费</td><td>≤5.4</td><td>5.1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2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防震减灾中心对防震工作的服务水平</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能力</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0</td><td>9</td><td>老百姓对地震知识的了解有欠缺</td></tr>
<tr><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无</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无</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社会公众满意度</td><td>≥92%</td><td>95%</td><td>10</td><td>9</td><td>宣传可能有些地方不到位</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8</td><td></td></tr>
</table>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						
主管部门	稷山县应急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68	10	9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地震科普知识宣传次数	≥2	3	15	15	
		质量指标	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正常运转	正常	正常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正常运转时间	2022 年底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运行经费	≤5	4.68	15	15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和一县一台设备正常运转	正常	正常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14	偏远地区百姓对地震灾害应对有点薄弱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作品大赛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	23	22.32	10	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	2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抽样 1%	≥16.4 万平米	32.4 平方米	10	10	稷山县房屋结构比较复杂 每一种建筑做够相应的平方数最终做了 32.4 万平方
		质量指标	省级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6.4 万元	16.09	10	10	经过多家公司竞价
			宣传费用	≤6.6 万元	6.23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县人民的防震减灾知识意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提高全县抗震风险能力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震工作的服务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2年防震减灾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是县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震行业标准，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管理部门防震减灾决策部署；协助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指导全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控和预测预防工作，参与国土功能区划、城乡建设规划和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提出防震减灾方面建议；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台网规划、建设和维护工作，依法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观测环境；负责全县地震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全县地震宏微观异常核实和震情跟踪，组织全县震情会商和区域性联防工作，承担全县地震观测数据分析处理任务，提出地震预测预报意见和对策防范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震后地震速报、震情信息收集报送、震后趋势判定、地震现场震情监测，协助做好烈度评定、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工作，负责全县地震监测预报预警技术支撑系统规划、建设、维护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辖区涉震舆情处置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为了更好地履行防震减灾中心的职能，保证防震减灾基本工作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服务全县广大群众，保障防震减灾工作基本工作的运转。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按照相关工作制度，设立领导小组；

2、设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相关股室确定绩效目标并自行评价。

3、领导组及时询问、督促工作进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遵循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做好2022年的各项工作，并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为了完成此项工作：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我们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项目实施中的监控小组完成此项工作。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项目经费5.4万元，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本年度绩效目标确定的金额跟实际的提供数量一致，实际完成率100%，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按规定的绩效目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防震减灾中心对防震工作的服务水平有

所提升；

2、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防震减灾工作在2022的监测水平、地震科普知识宣传的范围和省、市、县文件精神的落实和工作的安排上都有所提高。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学生的避震方法和地震科普知识有薄弱环节；

2、监测和宣传的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七、整改措施

利用学生新学期开学时间，多开展地震科普知识讲座；有机会多参加省、市局开展的业务知识培训。

2022 年稷山县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是县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震行业标准，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管理部门防震减灾决策部署；协助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指导全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控和预测预防工作，参与国土功能区划、城乡建设规划和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提出防震减灾方面建议；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台网规划、建设和维护工作，依法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观测环境；负责全县地震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全县地震宏微观异常核实和震情跟踪，组织全县震情会商和区域性联防工作，承担全县地震观测数据分析处理任务，提出地震预测预报意见和对策防范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震后地震速报、震情信息收集报送、震后趋势判定、地震现场震情监测，协助做好烈度评定、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工作，负责全县地震监测预报预警技术支撑系统规划、建设、维护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辖区涉震舆情处置工作。为了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让群众更好地了解地震知识和模拟体验不同等级地震发生时的情况；

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全县人民群众。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进行，及时完成地震知识宣传工作；

2、设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相关股室确定绩效目标并自行评价。

3、领导组及时询问、督促工作进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为了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让群众更好地了解地震知识和模拟体验不同等级地震发生时的情况；保障地震科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我们本着这两个目标完成了此项目的绩效目标。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9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为了完成此项工作：保障地震科

普教育基地正常运转和宣传地震相关知识。我们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项目实施中的监控小组完成此项工作。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项目经费5万元，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本年度绩效目标确定的金额跟实际的提供数量一致，实际完成率100%，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按规定的绩效目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提高了地震科普教育基地工作效率

2、可持续效益：对社会公众应对地震灾害的能力得到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备不足，人员素质不高，相关制度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六、整改措施

1、加强单位人员自身的学习和业务水平的提高；

2、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工作制度。

2022年地震灾害普查和科普知识大赛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是县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防震减灾工作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震行业标准，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管理部门防震减灾决策部署；协助编制全县防震减灾规划，指导全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控和预测预防工作，参与国土功能区划、城乡建设规划和地震灾区恢复重建规划，提出防震减灾方面建议；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震监测预警台网规划、建设和维护工作，依法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观测环境；负责全县地震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全县地震宏微观异常核实和震情跟踪，组织全县震情会商和区域性联防工作，承担全县地震观测数据分析处理任务，提出地震预测预报意见和对策防范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震后地震速报、震情信息收集报送、震后趋势判定、地震现场震情监测，协助做好烈度评定、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工作，负责全县地震监测预报预警技术支撑系统规划、建设、维护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辖区涉震舆情处置工作。根据山西省地震局晋发【2021】74号文件《关于落实市

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和经费的通知》，我单位制定了《稷山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方案》，我县共有建筑面积1635万平米，普查要求1%取样，需详查16.4万平米。根据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首届全国防震减灾科普创意征集的通知。举办地震科普作品大赛，准备方案类，视频类在全县范围征集作品，制作宣传图册、新媒体作品和科普图书参赛。为了更好地履行防震减灾中心的职能，保证此项工作运转。根据年度工作安排，遵循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做好2022年的各项工作，并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年度资金总额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全县共有建筑面积1635万平米，取样1%，详查16.4万平米;举行地震科普作品大赛，准备方案类、视频类在全县范围征集作品，制作宣传图册、新媒体作品和科普图书参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我县共有建筑面积1635万平米，普查要求1%取样，需详查16.4万平米；举办地震科普作品大赛，准备方案类，视频类在全县范围征集作品，制作宣传图册、新媒体作品和科普图书参赛。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严格按照《稷山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方案》进行此项工作；

2、设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相关股室确定绩效目标并自行评价。

3、领导组及时询问、督促工作进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年度资金总额 23 万元：地震灾害风险普查 16.4 万元；宣传费用是 6.6 万元。财政拨款 23 万元，详查 16.4 万平米，普查费用 1 元/平米 举行地震科普作品大赛，准备方案类、视频类在全县范围征集作品，制作宣传图册、新媒体作品和科普图书参赛，宣传费用大约 6.6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本年度绩效目标确定的金额跟实际的提供数量一致，实际完成率 100%，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按规定的绩效目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我县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显著提高；

2、可持续影响效益：我县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显著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县在应对地震灾害能力方面有显著提高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单位人员对地震灾害评估的专业认识有待提高

七、整改措施

加强单位人员的业务培训